

景德镇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2021 年度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城市管理局本级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景德镇市城市管理局是负责全市城管工作的政府组成部门。

主要职责：

(一) 负责对各县(市、区)、园区城市管理和执法工作进行指导、监督、考核、培训；

(二) 行使市区内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管理权；

(三) 行使市区内城市市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管理权；

(四) 行使市区内城市园林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行政管理权；

(五) 行使市区内路灯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管理权；

(六) 行使市区内桥梁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管理权；

(七) 负责数字化城市管理的规划、建设及管理工作,建立监督考评体系；

(八) 行使市区内的建设方面(不含建筑垃圾、市政、园

林绿化)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主要负责对未取得施工许可或者开工报告未经批准擅自施工行为的行政处罚;

(九)行使市区内的规划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主要负责对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者未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进行建设,未经批准进行临时建设或者未按照批准内容进行临时建设,临时建筑物、构筑物超过批准期限不拆除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十)行使市区内的房产管理方面(不含房屋征收、物业管理、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和白蚁防治管理)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

(十一)负责跨区域、重大复杂违法违规案件的查处;

(十二)负责督办各县(市、区)、园区应办未办的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案件;

(十三)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十四)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市城市管理局可以实施与上述范围内法律、法规规定的行政处罚权有关的行政强制措施。

二、单位基本情况

市城管局(本级)下设 7 个科室,分别是:行政办公室、人事教育科、计划财务装备科、市容园林科、公用事业管理科、法规监察科(行政审批科)、综合管理科。市城管局(本

级)有独立核算单位共 1 个,即市城管局(本级)。

本单位 2021 年年末实有人数 19 人,其中在职人员 19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年末其他人员 0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1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2021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93.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4.0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1.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2.8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534.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6.8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97.29	本年支出合计	58	595.4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80
	30			61	
总计	31	597.29	总计	62	597.2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2021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597.29	593.20	0.00	0.00	0.00	0.00	4.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6	21.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	21.36	21.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36	21.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88	12.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88	12.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63	8.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8	3.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7	0.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36.20	532.11	0.00	0.00	0.00	0.00	4.0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36.49	332.41	0.00	0.00	0.00	0.00	4.09
2120101	行政运行	307.85	303.76	0.00	0.00	0.00	0.00	4.09
2120104	城管执法	10.62	10.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8.02	18.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99.71	199.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99.71	199.7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85	26.8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85	26.8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85	26.8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2021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95.49	396.83	198.6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6	21.3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36	21.3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36	21.3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88	12.8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88	12.8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63	8.63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8	3.98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7	0.27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34.40	335.74	198.66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34.69	334.69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306.05	306.05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0.62	10.62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8.02	18.02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99.71	1.05	198.66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99.71	1.05	198.66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85	26.8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85	26.8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85	26.8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2021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93.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36	21.36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88	12.88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32.11	532.11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6.85	26.85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93.20	本年支出合计	59	593.20	593.20	0.0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93.20	总计	64	593.20	593.2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2021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合计	1	2	3			
			593.20		394.55	198.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6		21.3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36		21.3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36		21.3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88		12.8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88		12.8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63		8.63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8		3.98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7		0.27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32.11		333.46	198.6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32.41		332.41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303.76		303.76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0.62		10.62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8.02		18.02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99.71		1.05	198.66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99.71		1.05	198.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85		26.8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85		26.8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85		26.8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2021年度			公开06表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2.2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2.1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79.53	30201	办公费	12.2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0.71	30202	印刷费	5.3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86.76	30203	咨询费	1.2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2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0.1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36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3.2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1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6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3.98	30209	物业管理费	0.9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7	30211	差旅费	1.32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8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39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12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34	3101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7.4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2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57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5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19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7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12.21	公用支出合计					82.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2021年度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14.36	6.40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0.36	6.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0.36	6.00
3.公务接待费	6	4.00	0.40
（1）国内接待费	7	-	0.40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4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3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2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2021年度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2021年度	公开10表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4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4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10	0	
三、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11	0	

注：本表反映截止2021年12月31日，部门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597.29 万元,较上年减少 656.11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307.36 万元,下降 100%; 本年收入合计 597.29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348.75 万元,下降 36.86%, 主要原因是: 零基预算, 减少了工作经费类项目预算。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 财政拨款收入 593.2 万元, 占 99.31%; 其他收入 4.09 万元, 占 0.69%。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支出总计 597.29 万元, 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595.49 万元, 较 2020 年减少 603.25 万元, 下降 50.32 %, 主要原因是: 零基预算; 2020 年含餐厨垃圾处理厂及清运费用 200 万元; 2021 年度无非税收入支出。年末结转和结余 1.8 万元, 较 2020 年减少 52.85 万元, 下降 96.7%, 主要原因是: 零基预算, 取消所有无往来存量资金。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 基本支出 396.83 万元, 占 66.64%; 项目支出 198.66 万元, 占 33.36%。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28.84 万元，决算数为 59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8.32%。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1.36 万元，决算数为 21.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二）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2.88 万元，决算数为 12.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三）城乡社区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67.75 万元，决算数为 532.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4.69%，主要原因是：零基预算按财政要求，所有项目经费要重新申请，财政局以年终追加的形式拨付我局项目经费约 198 万元。

（四）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6.85 万元，决算数为 26.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94.55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312.21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3.93 万元，增长 1.27%，主要原因是：单位增人增资。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62.18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30.2 万元，增长 94.43%，主要原因是：零基预算，人均公用经费有较大增长。

（三）资本性支出 20.16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20.16 万元，增长 10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4.36 万元，决算数为 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44.57%，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3.08 万元，增长 92.77%，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 2020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无人参加对外考察团。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 万元，决算数为 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0.11 万元，增长 37.93 %，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疫情较 2020 年放缓，公务活动相对增加。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大环境影响；厉行节约。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3 批，累计接待 20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为：国内公务活动。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决算数较 2020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0.36 万元，决算数为 6 万元，完成预算的 57.92%，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2.97 万元，增长 98.01%，主要原因是旅发大会等大型活动城管巡查增加，年末公务用车保有 4 辆。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2.3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0.35 万元，增长 157.44%，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增加；外聘人员经费增加；零基预算办公经费标准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5.0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5.0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5.0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5.0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纳入2021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2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98.66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规划后巡查项目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	60	6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城市管理，做到建筑工程规划核查达标;市政管线工程规划核查达标;市政交通工程规划核查达标;其他规划核查达标，推动市容市貌的好转。				绩效评价 94 分，详见评分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规划后巡查项目数量	143 项	143 项	5	5	
			跟踪巡查工程项目数量	75 个	75 个	5	5	
			发现各类违规建设项目数	15 起	18 起	5	5	
			协助处理各类事件数	10 起	12 起	5	5	
		质量指标	查处问题及时率	=100%	=100%	8	8	
			查处问题准确率	100%	100%	8	8	
			巡查覆盖面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不超过预算	=100%	8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美化市容市貌	美化	基本达成	10	8	加大力度
			营造依法办事的氛围	营造	基本达成	10	8	加大力度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完善规章制度	完善	基本达成	10	8	加大力度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 标	市民满意度（%）	>=90%	=94%	8	8		
总分						100	9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填列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九）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支出：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五）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六）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七）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

补助经费。

（十八）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十九）城乡社区环境支出：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